

关于委托专业机构承办 2024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入库评审工作的比选公告

一、项目实施基本思路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南财绩〔2019〕8号）、《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海区统筹购买社会治理服务资金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拟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 2024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入库评审工作，通过开展项目入库评审，提高财政资金投入的精准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一是以绩效为统领，落实“先评估、后预算；有评估，再立项”的预算管理要求。

二是强化资金申请的研究论证，判定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促进财政资金的统筹谋划。

三是加强项目成本效益分析，做实资金投入测算。

四是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为目的，以区级为主体，以项目为抓手，创新财政专项资金统筹使用机制，把“零钱”化为“整钱”，统筹用于发展社会治理的重点领域，解决社会治理资金多头管理、交叉重复、使用分散等问题，提出项目统筹整合思路。

二、项目名称

2024 年度社会治理类财政支出项目入库评审工作

三、项目比选控制价及运作方式

项目比选控制价为 ¥25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采用委托的方式交由有资质的机构承办，即由招标单位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通过比选方式选定承办机构负责项目工作。

四、项目需求

（一）项目内容

对 59 个 2024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开展入库评审并对统筹购买社会治理服务进行梳理形成统筹整合方案。2023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项目入库评审工作；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项目统筹整合梳理工作。

（二）评审技术需求

1. 按采购人在入库评审方面的要求，出具评审方案。

评审方案内容包括：项目分组、时间进度安排、专家人员组成及培训、如何组织实施、评审质量保障措施等。

2. 根据项目类型和评价要求配备相应的专家，并将评价专家名单和分组情况提交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评价工作。专家组的构成须有行业专家和财务专家，专家小组组成原则为三人以上单数，具体为：一个项目配 3 个（含）以上专家，每个专家负责项目不超过 25 个。

3. 制订评审指标体系，通过材料审核等多种方式开展评审工作，对照指标体系对项目情况进行打分和评审。

4. 按照项目的主要内容、执行方式、实施领域，对项目进行初步分类的基础上，召集相关部门座谈，对拟整合的项目征求部门意见，最终形成统筹整合方案。

（三）成果、总结的要求与提交

1. 评审成果内容要求

评价成果分为电子数据与纸质文档两部分。每个项目需出具专家个人评分、意见和小组合议评分、综合评价意见。

2. 提交的期限，根据内容，作如下细分：

（1）专家个人评分及意见，应于集中合议评价前提交。

（2）专家小组合议评分及综合评价意见应于集中评审结束当天提交。

（3）社会治理服务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初稿完成后，由委托方组织相关部门召开座谈会，方案终稿应于座谈会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

（四）其他相关工作要求，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根据实际情况，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一致后，可对上述工作要求作出修改。

五、参与比选的要求

参与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在中国国内设有独立法人机构（如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民办非盈利机构注册登记证等），分公司或分支机构

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二）了解本次报价项目，具有执行绩效评价相关项目的经营范围和承接同类项目的服务经验。

（三）拥有一定数量的专业人员，能根据相关要求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并开展工作。

（四）各报价人应保证所提供材料的真实合法性，我单位保留对相关材料进一步核查的权利。对于报价人弄虚作假的行为，会导致报价人参与的本次活动无效。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六、参与形式

若有意向承接该绩效评价项目，请于2023年9月26日—9月27日（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30）期间到南新二路67号703室（联系电话：86222610，联系人：蔡小姐）提交以下报价材料：1. 营业执照/法人证书复印件（不封装）；2. 承接入库评审的初步方案、报价方案/表、以及其他与绩效评价内容有关或足以证明竞投人资质、业绩、优势等能承接好此绩效评价的相关材料（封装并在封口加盖单位公章）。以上材料一式五份，采购人不接受在此时间段以外递交的报价文件。

七、中标规则

招标单位将组成项目比选小组，根据招标单位的相关规则及程序，择优选定承办单位。

中共佛山市南海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年9月25日



